

**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决定于 2017 年 6 月 5 日召开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有关具体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7 年 6 月 5 日(星期一)下午 15:00;

(2)网络投票时间

A、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7 年 06 月 5 日上午 09:30-11:30,下午 13:00-15:00;

B、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7 年 06 月 04 日下午 15:00 至 2017 年 06 月 05 日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股东投票表决时，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两种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不能重复投票。如果出现重复投票将按以下规则处理：

（1）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现场、网络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2）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网络多次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有效网络投票为准。

6. **股权登记日：**2017 年 05 月 26 日（星期五）

7、**出席对象：**

（1）于 2017 年 05 月 26 日（星期五）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广东省东莞市大岭山镇新塘新路 90 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选举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1 选举吴丰礼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2 选举杨双保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3 选举黄代波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4 选举尹建桥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5 选举朱亮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6 选举任俊照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审议《关于选举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1 选举周润书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2 选举钟春标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3 选举李迪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审议《关于选举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3.1 选举杨晒汝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

3.2 选举陈轩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

4、审议《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

5、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议案 1、议案 2、议案 3 采用累积投票的方式选举，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方可进行表决。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9 人：其中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6 人，应选 6 人；独立董事 3 人，应选 3 人。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 2 人，应选 2 人。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

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的公告》、《关于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的公告》及相关的其他公告内容。

三、提案编码

(1)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编码如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选举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6）人，填写同意票数
1.01	选举吴丰礼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填写同意票数
1.02	选举杨双保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填写同意票数
1.03	选举黄代波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填写同意票数
1.04	选举尹建桥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填写同意票数
1.05	选举朱亮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填写同意票数
1.06	选举任俊照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填写同意票数
2.0	《关于选举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填写同意票数
2.1	选举周润书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填写同意票数
2.2	选举钟春标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填写同意票数
2.3	选举李迪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填写同意票数
3.0	《关于选举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填写同意票数
3.1	选举杨晒汝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	填写同意票数

3.2	选举陈轩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	填写同意票数
非累积投票提案		
4.00	《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	√
5.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①选举非独立董事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 4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6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②选举独立董事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 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3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③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 2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2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四、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17 年 06 月 02 日（星期五）（上午 9:30-11:30，下午 13:30-16:30）

2、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持股证明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和持股证明办理登记。

(2) 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持股证明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和持股证明办理登记（授权委托书样式见附件 2）。

(3) 异地股东可以凭以上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信函以收到时间为准，但不得迟于 2017 年 06 月 03 日 16:30 送达），不接受电话登记。

3、登记地点：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通讯地址：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邮编 523822。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相关事宜详见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六、其他事项

现场会议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人：丘乐乐

电话号码：0769-82893316；传真号码：0769-85845562；

电子邮箱：topstar@topstarltd.com；

联系地址：广东省东莞市大岭山镇新塘新路 90 号。

会议期限预计半天，现场会议与会股东住宿及交通费自理。

七、备查文件

- 1、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 2、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八、附件

- 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2、授权委托书。
- 3、参会股东登记表

特此公告。

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5 月 18 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提示如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及投票简称：

投票代码：365607；

投票简称：拓斯投票。

2、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1)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编码如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选举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6）人，填写同意票数
1.01	选举吴丰礼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填写同意票数
1.02	选举杨双保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填写同意票数
1.03	选举黄代波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填写同意票数
1.04	选举尹建桥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填写同意票数
1.05	选举朱亮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填写同意票数
1.06	选举任俊照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填写同意票数
2.0	《关于选举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	应选人数（3）

	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人，填写同意票数
2.1	选举周润书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填写同意票数
2.2	选举钟春标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填写同意票数
2.3	选举李迪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填写同意票数
3.0	《关于选举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填写同意票数
3.1	选举杨晒汝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	填写同意票数
3.2	选举陈轩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	填写同意票数
非累积投票提案		
4.00	《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	√
5.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①选举非独立董事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 4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6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②选举独立董事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 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3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③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 2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2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1、投票时间：2017 年 06 月 05 日的交易时间，即 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17 年 06 月 04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 15:00，结束时间为 2017 年 06 月 05 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 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本人出席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代为行使表决权，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委托人对受托人的表决指示如下：

提 案 编 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 的栏目可 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	√			
累积投票 提案					
1.00	《关于选举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6）人，填写同意票数			
1.01	选举吴丰礼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2	选举杨双保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3	选举黄代波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4	选举尹建桥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5	选举朱亮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6	选举任俊照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0	《关于选举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填写同意票数			
2.1	选举周润书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				

	事会独立董事				
2.2	选举钟春标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3	选举李迪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0	《关于选举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填写同意票数			
3.1	选举杨晒汝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				
3.2	选举陈轩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				
非累积投票提案					
4.00	《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	√			
5.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			

注：

1、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请在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对于累积投票提案，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上述格式自制均有效；委托人为个人的，应签名；委托人为法人的，应盖单位公章。

3、委托人未作任何投票指示，则受托人可按照个人意愿表决。

4、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委托人姓名或单位名称（签字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营业执照号）：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签署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3:

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姓名或名称:		身份证号码:	
股东账户卡号:		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	
是否本人参会:		备注:	